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年产 500 万个塑料瓶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8 月 20 日，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组成验收组（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监测单位：佛山市灏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项目现场对项目进展情况、环境检测情况、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江村大道北 1 号之一。所在地中心位置坐标为 N22.859144°，E113.158487°，主要从事塑料瓶的生产制造和经营。

项目从业人数 3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公司厂区不设置宿舍和饭堂。

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年产 500 万个塑料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审批，批准号：勒 20180008。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一瑞塑料厂年产 500 万个塑料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项目工程无变动情况，按照报告表中的工程规模进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活污水：项目不提供宿舍和就餐，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的冲厕废水、洗手废水等，污染物主要是 COD_{Cr}、氨氮、BOD₅ 等，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达标后排入附近的内河涌，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2）生产污水：注塑和吹瓶生产过程中温度较高，需要用水冷却，冷却水循环利用，基本不外排，需适当加入新鲜水补充因高温而蒸发的部分冷却水，冷却

循环水系统定期排水可作为清净下水通过雨水管道排放，对周围水环环境影响不大。

（二）废气

（1）粉尘：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次品和边角料需经破碎机破碎后重新投入生产，破碎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粉尘，粉尘产生量较少，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2）有机废气：项目塑料热熔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丝印工序会产生 VOCs，废气经管道收集并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噪声污染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噪声，噪声级约为 75-90dB（A），采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进行减震处理，生产噪声通过距离的衰减和厂房的声屏障效应，对三界噪声的贡献值很少。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定期处理；项目在制瓶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经破碎机破碎后回用，原材料包装物可卖给回收商回收利用；危险废物规范储存后定期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理后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企业建立安全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的监督管理，杜绝泄漏、火灾和爆炸等安全事故；

（2）投入生产前落实和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方案。

2. 在线监测装置

废气治理设施未要求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3. 其他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监测结果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各主要工序的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规划的 75%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二）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过预处理后排入附近的内河涌；生产废水为冷却用水，基本不外排，。本次监测不安排废水监测。

（三）废气

（1）无组织废气：经检测，颗粒物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4、表 9 的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2）有机废气：项目所用原料主要为 PP 和 PET 塑料，注塑、吹塑成型温度约在 180~200℃，塑料热熔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丝印工序会产生 VOCs，废气经管道收集并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引至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四）厂界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安排设备位置、墙体隔音、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源。经检测，边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等效声级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等效声级 $\leq 50\text{dB}(\text{A})$ 。

（五）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理，零排放。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破碎回用，废旧包装袋收集后外卖给回收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危险废物规范储存在危废暂存场所，定期交给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以上固体废物经妥善处理后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佛山市顺德区一瑞塑料厂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计算，工艺废气排放筒 VOCs 的年排放总量为：

$$0.0157\text{kg/h} \times 300\text{d} \times 8\text{h} \times 10^{-3} = 0.038\text{t/a}$$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1. 项目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基本达到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基本达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一致通过本次验收。

2. 加强日常环保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好各项环保工作。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存贮，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完善治理设施运行台帐。

3. 不得擅自扩大生产规模，如因生产需要扩建，需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